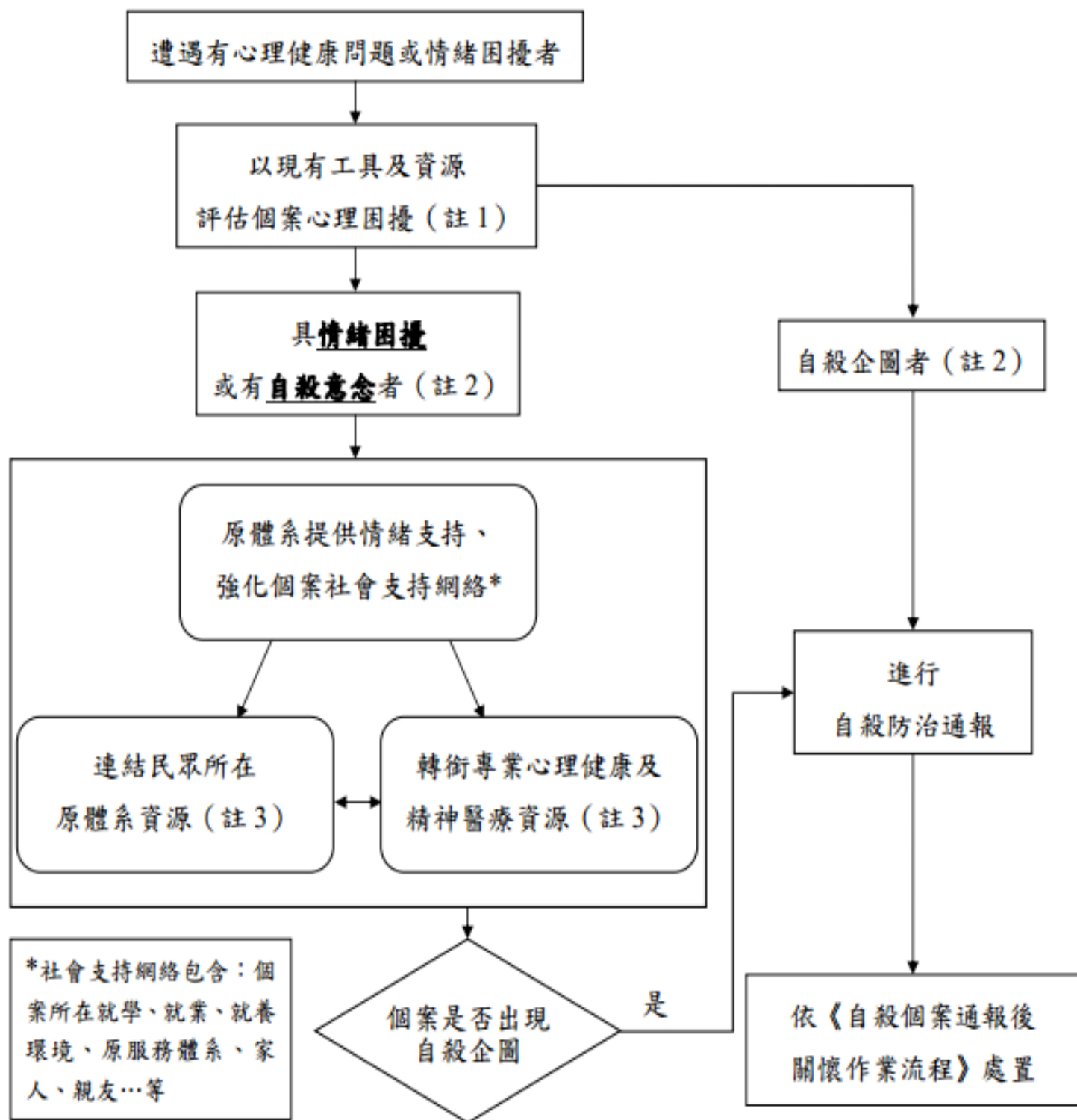


貳、自殺意念者服務及轉銜流程



註1：評估個案心理困擾之工具，建議可使用 BSRS-5 簡式健康量表。

註2：

(1) 自殺意念：個案表達有自殺或結束自己生命的想法，但尚未有具體計畫與行動。

(2) 自殺企圖：個案已經有實際行動，或已表達有具體計畫(時間、地點)、準備好自殺工具，但並未自殺身亡。

註3：相關心理健康、諮商輔導、自殺防治等相關資源盤點如「參、中央各部會及地方各縣市心理健康資源盤點表」。